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和客观实际情况而进行的合理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独立董事：肖海军 邓中华 黄森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